

竞争性谈判文件

(第三次挂网)

项目号：SGWZX2024C042
项目名称：南彭院区环保管家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篇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3 -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3 -
二、资金来源.....	3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3 -
四、谈判有关说明.....	3 -
五、保证金.....	4 -
六、其它有关规定.....	4 -
七、联系方式.....	5 -
第二篇 谈判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6 -
一、项目一览表.....	6 -
二、技术规格及质量要求.....	6 -
第三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	11 -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11 -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 -
三、报价要求.....	11 -
四、付款方式.....	11 -
五、知识产权.....	11 -
六、培训.....	11 -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谈判及采购终止	12 -
一、采购程序.....	12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14 -
三、无效谈判.....	14 -
四、采购终止.....	14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15 -
一、谈判费用.....	15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5 -
三、谈判要求.....	15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16 -
五、成交通知.....	16 -
六、关于质疑.....	16 -
七、签订合同.....	17 -
八、项目验收.....	18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19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21 -
一、经济部分	- 22 -
二、技术（质量）部分	- 26 -
三、服务部分	- 27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 28 -
五、其他资料	- 32 -

第一篇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将对“南彭院区环保管家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项目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保证金 (元)	成交供应商数量 (名)	服务期
南彭院区环保管家服务	30	1000	1	2年

二、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资金。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或者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资格条件在递交报名资料及采购文件时以书面承诺方式提供佐证)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营业执照的范围具备环保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相关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谈判有关说明

(一) 凡有意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在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官网上下载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谈判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谈判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 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18日。

(三) 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期限：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18日(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官网自行下载)。

(四)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歌乐山保育路109号行政楼1楼采购办。

(五)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8日北京时间17:00(工作日，每天8:30至17:00均可提交响应文件)。

(六) 谈判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五、保证金

(一) 保证金递交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通过对公方式交纳人民币 1000 元，大写：壹仟圆整。

投标人应足额交纳保证金，并汇至招标人的对公账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若投标人在本项目第一次挂网和第二次挂网期间已缴纳保证金，则本次挂网期间不需要重复缴纳保证金。**

收款账号：

单位名称：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

单位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歌乐山镇保育路 109 号

纳税人识别号（税务登记证号）125000004503887271

银行账号：310002460902640439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童家桥支行

开户银行行号：102653001161

开户银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大水井 160 号-1 号

(二) 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招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招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三)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谈判结束后，签订合同前撤回其谈判文件。

2、投标人被通知中标后，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中标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中标时规定的技术条件、供货范围、服务条款和价格等签订合同）。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谈判。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 同一合同项（包）下为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谈判，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四) 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

(五) 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官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

(如果有)的内容。

(六) 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七) 谈判费用：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谈判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联系方式

(一) 采购人：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

联系人：张老师（采购办）

电 话：023-65416742

地 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歌乐山保育路 109 号。

第二篇 谈判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一、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备注
南彭院区环保管家服务	2年	项目地址：巴南区惠民街道惠忠路1019号

二、技术规格及质量要求

（一）排污许可证管理相关工作

每季度及年度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报告内容包含对期限内的排污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对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进行评价，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并将执行报告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系统进行提交。

（二）自行监测相关工作

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在“重庆市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V2.0”系统完成监测系统设置。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对废水、废气开展自行监测，然后将自行检测的结果在“重庆市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V2.0”系统里进行信息公开，并编制年度自行监测报告汇总本年度自行监测工作开展情况。

（三）环境风险管理相关工作

由于采购人涉及危险化学品、病原菌等环境风险源，环保要求定期申报环境隐患排查，并对环境风险项进行规范整改；每年组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升环境应急事件处理处置能力。

（四）环境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办法》要求，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重庆市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渝环规〔2021〕8号），医院被纳入强制环境信息披露名录，根据要求，需开展对环境信息进行披露，包括临时披露及年度报告披露，成交供应商应对披露的环境信息负责。

自行监测方案编制、排污数据整理分析、系统维护、委托现场采样监测、监测数据分析和公开发布、环境风险隐患排查、环境隐患整改方案、环境信息披露等工作，均由供应商提供一揽子“环保管家”的技术服务，相关工作由其专业环保专员负责完成。

三、“环保管家”服务内容项目服务需求

（一）与排污许可证相关的工作

1. 排污量的核算分析

- （1）根据用、排水量、排放浓度，核算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 （2）根据核算无组织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 （3）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达标分析。
- （4）对超标情况进行核算和分析，并提出针对性建议和改进措施。

2. 台账系统及管理工作

- （1）根据医疗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规范要求，为采购人建立一套医院环保台账系统。

(2) 为采购人提供技术培训，每季度到采购人现场指导、检查采购人开展台账记录和填报情况。

(3) 每季度指导采购人开展台账和自行监测等资料的存档工作。

(4) 每季度对台账记录进行审查，针对不符合项，指导采购人整改。

3. 执行报告管理

(1) 根据要求，执行报告要求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

(2) 做环保数据的达标分析、合规分析。

(3) 编制年度执行报告，提交到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系统，并提交电子版给采购人供存档。

(4) 执行报告经环保部门审核后，经采购人签字盖章交环保部门存档。

4. 排污许可证系统管理及维护

(1) 排污许可证系统日常信息维护管理。

(2) 排污许可证的变更手续办理。

(3) 排污许可证的遗失补办手续。

5. 培训及咨询管理

(1) 每年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4课时的专题环保培训。

(2) 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电话技术咨询服务。

(二) 自行监测相关工作内容：

1. 自行监测系统建立、管理及维护

(1) 自行监测系统的更新、维护及管理工作。

(2) 根据持有排污许可证，编制及实时更新自行监测方案。

2. 自行监测工作

(1) 按监测方案开展废水、废气自行监测工作，并及时出具具有CMA资质认证的监测报告。

(2) 具体监测指标、监测频次及要求，均按照采购人现持有的国家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指标要求为准。

(3) 对监测结果进行达标分析，并提出针对性措施及建议。

3. 自行监测结果系统输入管理

(1) 将监测结果在系统里输入、汇总及信息公开。

(2) 根据需要，对系统的自行监测结果进行输出，交医院存档。

4. 编制自行检测年度报告及向环保局备案

编制企业自行监测年度总结报告，并在系统里提交给环保部门审核。

(三) 环境风险管理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

1. 按相关法律法规，对采购人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进行识别，每季度风险源进行环境隐患排查，完成隐患排查记录。

2. 针对存在的环境风险隐患，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及建议，并指导开展整改及验收。

3. 突发环境风险事件，委托专业技术人员前往采购人现场协助开展应急处理处置。

4. 根据需要，每年指导采购人开展一次突发环境应急演练，并邀请市级专家开展现场点评。

(四) 环境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1. 根据环境信息披露管理要求，完成环境信息临时披露工作；
2. 根据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完成年度环保信息披露报告。

(五) 环保档案规范管理

根据需要，协助采购人开展环保制度、环保档案及废水处理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建立及完善等工作。

(六) 服务明细内容

环保管家服务内容							
类别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备注	
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工作	1、排污量的核算分析	(1) 根据用、排水量、排放浓度，核算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排污量核算，动态指导甲方排污管理。每月1次。	
		(2) 根据核算无组织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3) 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达标分析					
		(4) 对超标情况进行单独核算和分析，并提出针对性建议和改进措施					
	2、台账系统及管理工作	(1) 根据医疗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规范要求，为采购人建立一套医院环保台账				以月度为单位，形成环保台账。每月1次。	
		(2) 为采购人提供技术培训，每月到采购人现场指导、检查开展台账记录					
		(3) 每月到采购人驻地指导采购人开展台账和自行监测等资料的存档工作。					
		(4) 每月对台账记录进行审查，针对填报的不符合项，指导采购人整改。					
	3、执行报告管理	(1) 根据要求，执行报告要求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				执行报告以环保部门要求为准。每年1次。	
		(2) 做环保数据的达标分析、合规分析					
		(3) 编制年度执行报告，提交到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系统					
		(4)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经环保局审核后，经采购人签字盖章交环保部门存档					
	4、排污许可证系统管理及维护	(1) 排污许可证系统日常信息维护管理				根据环保要求做好系统常态化维护。每月定期维护检查。	
		(2) 排污许可证的变更手续办理					
		(3) 排污许可证的遗失补办手续					
5、培训及咨询管理	(1) 每年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4课时的专题环保培训				每年不少于2次专题培训。		
	(2) 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电话技术咨询服务						
自行监测相关工作内容	1、自行监测系统管理及维护	自行监测方案的更新及自行监测系统的更新、维护及管理工作。				每周收集、整理、上传。	
	2、自行监测工作(以“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信	说明	类别	监测指标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DW001
		1、此表中频次指自行监测总	污水检测	pH	瞬时采样，多个瞬时样	12小时/次	
			污水检测	悬浮物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周	
			污水检测	五日生化需氧量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化学需氧量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周(自动失效时)	
			污水检测	氨氮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自动失效时)	
			污水检测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石油类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动植物油类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挥发酚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氰化物		混合采样，至少3个混合样	1次/季			

<p>息公开发布内容为准)</p> <p>体 频 次，具 体到每 次监测 的次数 按照相 关监测 技术规 范执行。 2、以上 频次若 与国家 或地方 发布的 规范性 文件、 标准中 监测指 标的监 测频次 规定不 一致时， 按从严 原则确 定监测 频次， 即以监 测频次 高为 准。</p>	污水检测	总余氯	瞬时采样， 多个瞬时样	12小时/次 (自动失效时)	3#医技楼科室预处理 设施排口 DW002
	污水检测	粪大肠菌群	瞬时样时采样， 至少4个瞬时样	1次/月	
	污水检测	流量	瞬时样时采样， 至少4个	6小时/次 (自动失效时)	
	污水检测	总汞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镉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铬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六价铬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砷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α放射性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β放射性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银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铅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汞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4#科研楼科室预处理 设施排口 DW003
	污水检测	总镉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铬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六价铬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砷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α放射性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β放射性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银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铅	混合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废气检测	甲烷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污水站周界 (无组织)
	废气检测	臭气浓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氨(氨气)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氯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硫化氢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硫化氢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氨(氨气)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污水站废气 (DA001)
	废气检测	臭气浓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氮氧化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月	燃气热水 1#2#3# 机组废气排放口 DA002
	废气检测	颗粒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二氧化硫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林格曼黑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氮氧化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月	燃气热水 4#机组 废气排放口 DA003
	废气检测	颗粒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二氧化硫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林格曼黑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燃气热水 5#机组 废气排放口 DA004
	废气检测	氮氧化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月	
	废气检测	颗粒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二氧化硫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林格曼黑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3、自行监测结果公示	将监测结果在系统里输入、汇总、进行达标分析、提交到系统。					
	根据需要，对系统的自行监测结果进行输出，交甲方存档。					
4、自行检测年度报告	根据环保要求，编制企业自行监测年度总结报告，并在系统里提交。					

四、服务能力

1. 提供≥3人的高级及以上职称的项目服务专业团队。（提供相关资格文件复印件）。
2. 提供不少于3家企业提供环保服务合同（2021年1月1日起至今，提供合同复印件）

。

五、培训服务

每年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4课时，由高级职称且为重庆市环保系统专家库成员资格的技术专家授课的专题环保培训。（提供服务承诺函）。

第三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

一、服务期限、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 服务期限:

采购合同签订后起 2 年服务期。

(二) 服务地点: 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南彭院区 (重庆市巴南区惠民街道惠忠路 1019 号)。

(三) 验收方式

采购人按月审核“重庆市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V2.0”系统中各项数据及内容。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障服务质量符合采购人要求。

三、报价要求

谈判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 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各种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 采购人不再补偿。

四、付款方式

每季度服务完成后支付当季服务费。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培训

每年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4课时, 由高级职称且为重庆市环保系统专家库成员资格的技术专家授课的专题环保培训。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谈判及采购终止

一、采购程序

(一) 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参加并签到。

(二) 竞争性谈判以抽签的形式确定谈判顺序,由本项目谈判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谈判前,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二)	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参与包的保证金。	

注: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实质性响应审查。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

如下：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响应方案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内容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谈判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三）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四）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五）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六）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

（七）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正式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最后报价表》在谈判现场向供应商提供）。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八）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 谈判小组将依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规定对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最后报价进行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 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经扣减后价格相同,按技术(质量)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三) 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三、无效谈判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

- (一) 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二) 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 (三)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未参加谈判的;
- (四) 供应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足额交纳所参与包保证金的;
- (五)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 (六)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七) 供应商不接受谈判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 (八)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谈判的;
- (九)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十) 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的;
- (十一) 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 (十二)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邀请书、谈判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谈判项目服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谈判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 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三、谈判要求

(一) 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 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 保证金：

1. 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5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质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3. 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谈判有效期过后三十天继续有效。

(三) 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

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谈判。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文件正本一致。采用U盘为电子文档载体）；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

2. 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 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磋商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磋商项目名称、项目号、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六）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七）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供应商应当派 1-2 名代表参与谈判，至少 1 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 1 名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在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官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六、关于质疑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以

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质疑时限、内容

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 质疑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 事实依据；

1.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 质疑答复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 其他

3.1 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 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原则上应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附页：合同格式

重庆市政府采购购销合同

（竞争性谈判）

（项目号： ）

甲方（需方）：_____ 计价单位：_____

乙方（供方）：_____ 计量单位：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合计人民币（小写）：						
合计人民币（大写）：						
<p>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p> <p>1.质保期限：</p> <p>2.保修范围：</p> <p>3.服务措施：</p> <p>4.质保期后服务：</p>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三、交提货方式：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五、履约保证金：	
六、付款方式： (按财政支付、采购人支付及支付方式等分别填列)	
七、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八、其他约定事项： 1.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3.本合同一式__份，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备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 (一) 竞争性报价函
- (二) 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质量）部分

- (一) 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 (二) 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三、服务部分

- (一) 服务响应偏离表
- (二) 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 (五)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 (一)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一、经济部分

(一) 竞争性报价函

竞争性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 (谈判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经详细研究, 决定参加该谈判项目的竞争谈判。

1. 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 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 项目初始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整; 人民币小写: _____元。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 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 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 电子文档____份。

3. 我方承诺: 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谈判评审办法。

5. 在整个竞争性谈判过程中, 我方若有违规行为, 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 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 将按照最终谈判结果签订合同, 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交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保证金。

8. 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 明细报价表

项目号:

谈判项目名称:

重庆市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南彭院区）环保管家服务报价表

环保管家服务内容							
类别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备注	
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工作	1、排污量的核算分析	(1) 根据用、排水量、排放浓度，核算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排污量核算，动态指导甲方排污管理。每月1次。	
		(2) 根据核算无组织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3) 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达标分析					
		(4) 对超标情况进行单独核算和分析，并提出针对性建议和改进措施					
	2、台账系统及管理工作	(1) 根据医疗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规范要求，为采购人建立一套医院环保台账				以月度为单位，形成环保台账。每月1次。	
		(2) 为采购人提供技术培训，每月到采购人现场指导、检查开展台账记录					
		(3) 每月到采购人驻地指导采购人开展台账和自行监测等资料的存档工作。					
		(4) 每月对台账记录进行审查，针对填报的不符合项，指导采购人整改。					
	3、执行报告管理	(1) 根据要求，执行报告要求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				执行报告以环保部门要求为准。每年1次。	
		(2) 做环保数据的达标分析、合规分析					
		(3) 编制年度执行报告，提交到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系统					
		(4)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经环保局审核后，经采购人签字盖章交环保部门存档					
	4、排污许可证系统管理及维护	(1) 排污许可证系统日常信息维护管理				根据环保要求做好系统常态化维护。每月定期维护检查。	
		(2) 排污许可证的变更手续办理					
		(3) 排污许可证的遗失补办手续					
5、培训及咨询管理	(1) 每年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4课时的专题环保培训				每年不少于2次专题培训。		
	(2) 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电话技术咨询服务						
自行监测相关工作	1、自行监测系统管理及维护	自行监测方案的更新及自行监测系统的更新、维护及管理工作。				每周收集、整理、上传。	
	2、自行监测工作（以“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发布内容为准则）	说明	类别	监测指标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排口点位
		1、此表中频次指自行监测总体频次，具体到每次监测的次數	污水检测	pH	瞬时采样，多个瞬时样	12小时/次	废水总排口 DW001
			污水检测	悬浮物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周	
			污水检测	五日生化需氧量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化学需氧量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周(自动失效时)	
			污水检测	氨氮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自动失效时)	
			污水检测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石油类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动植物油类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挥发酚	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氰化物	混合采样，至少3个混合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余氯	瞬时采样，多个瞬时样	12小时/次(自动失效时)	
污水检测	粪大肠菌群		瞬时样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次/月			

	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2、以上频次若与国家或地方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标准中监测指标的监测频次规定不一致时，按从严原则确定监测频次，即以监测频次高的为准。	污水检测	流量	瞬时样时采样，至少4个	6小时/次(自动失效时)	3#医技楼科室预处理设施排口 DW002
		污水检测	总汞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镉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铬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六价铬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砷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α放射性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β放射性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银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铅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汞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镉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铬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六价铬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砷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α放射性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β放射性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银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检测	总铅	混合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污水站周界 (无组织)
		废气检测	甲烷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臭气浓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氨(氨气)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氯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硫化氢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硫化氢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污水站废气 (DA001)
		废气检测	氨(氨气)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臭气浓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季	
		废气检测	氮氧化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月	燃气热水 1#2#3# 机组废气排放口 DA002
		废气检测	颗粒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二氧化硫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林格曼黑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氮氧化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月	燃气热水 4#机组 废气排放口 DA003
		废气检测	颗粒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二氧化硫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林格曼黑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氮氧化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月	燃气热水 5#机组 废气排放口 DA004		
废气检测	颗粒物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二氧化硫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废气检测	林格曼黑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年			
3、自行监测结果公示	将监测结果在系统里输入、汇总、进行达标分析、提交到系统。					
	根据需要，对系统的自行监测结果进行输出，交甲方存档。					

	4、自行检测 年度报告	根据环保要求，编制企业自行监测年度总结报告，并在系统里提交。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

谈判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需求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 <u>页码</u>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谈判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 其他资料 (格式自定)

三、服务部分

(一) 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

谈判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需求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提醒: 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 (页码)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 本表可扩展。

(二) 其它优惠服务承诺 (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 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副本) 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谈判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任 _____ (职务名称) 职务, 是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 XXXXXX 电子邮箱: XXXXX@XXXXX (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谈判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 是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签署或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 XXXXXXX 电子邮箱: XXXXXX@XXXXX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 不提供此文件。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一)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